

穿书教程第一步：冷静



梦浮生：我做虐文女配那些年

[查看详情 >](#)

穿越一周后，我终于接受了自己被困在一本玛丽苏古言小说里的事实。

这本叫《霸道王爷的小娇妻》的虐文，潇潇洒洒几十万字，掀起了一股全民diss男主的狂潮。微博甚至有个话题叫#杀死男主李维安的一百种方式#，一时还霸占了热搜第一。

故事剧情十分俗套，男主李维安是文朝四皇子，为了皇位，各种利用加身心虐待女主，还害得女主家破人亡。两个人可以纠缠那么久，主要就是因为这个男主三观真的有点问题，占有欲强得要命，女主和别的男人对视一眼，他就杀了别人然后把女主关起来，精神和肉体双重虐待。放在现在妥妥就是渣男，是要遭受网络暴力的。

男主的经典语录：「我做这一切都是为了保护你！」保护你个大头鬼啊。是我，我真的直接踹了你。

可是我们的女主，真善美的女主，不管怎么折磨，都要留在男主身边。

女主经典语录：「除了他，这辈子我都没法再爱了。可是.....我们注定不能在一起。」

而我，还没看完这本虐心虐肝的小说，就睡着了，接着就穿越了。

但不是穿到女主沈灵茹身上，而是穿到了比女主更惨的女配沈玲玲身上。微博上说，她的结局是被男主一刀刀亲手凌迟而死，我的妈呀，这得多大仇啊。

舔狗。

太惨了，被心爱的人凌迟处死。

我忍不住抖了抖，这局怎么破？根据穿书套路，一般是远离男女主，方可得一方平安。

沈玲玲和沈灵茹关系还搞得蛮好的，但根据小说，沈玲玲是只绿茶婊，就是表面笑嘻嘻，心里嗯嗯嗯的那种。

真正的沈玲玲应该在一周前就掉到河里淹死了，被捞上来后换成了我这个 21 世纪的大学生。每天的日常就是吃饭、睡觉、打豆豆，啊，不是，是学习。

「咚咚」两声叩门，沈灵茹的声音响了起来：「妹妹，你怎么样？」

我还没来得及说句话，沈灵茹就推门进来了，啊，我现在只想静静。

「我听大哥说你醒了，就来看看。」沈灵茹此时看上去是个十三、四岁的小姑娘模样，但依然是个娇滴滴的小美人，难怪难怪。她口中的大哥，是沈丞相的长子，在小说里并不待见这个养女妹妹。

「玲玲，你都在家待了这么久了，今天姐姐带你出去玩玩呀。」沈灵茹狡黠地笑笑，明眸皓齿。怎么能让人不喜欢？我这个女配，长相其实也算不错，但整个人无精打采，看起来病歪歪的。看来男主选女主还是有道理的。

见我没说话，沈灵茹继续说：「睡迷糊了吧？今天是端午节呀，街上可热闹了，猜灯谜，划龙舟，到处都张灯结彩的。」

我刚准备说不去，脑子突然丁零一声：这就是沈玲玲和沈灵茹遇到李维安的灯会！十六岁的李维安在这场灯会上遇袭，一起长大的陪读书童为救他死于非命，李维安也就此彻底黑化。

不行不行，我得去，如果能提前遇到李维安，改变书童为他死掉的事实，说不定引发一系列蝴蝶效应，彻底改变剧情，我就不用死了。想到这里，我赶紧翻身下

床，走到门口，发现沈灵茹还怔怔地杵在原地，有些不耐烦地催促道：「干吗呀你，快点儿。」

沈灵茹欢天喜地地跟了过来：「来了来了。」

小说里把这场灯会写得盛大极了，实际身临其境时，我依然被这盛世华景震撼到了。整个上京灯火通明，明黄色的万家灯火映得黑夜都有了几分暖意。

今天晚上，这上京所有世家、商户家的小姐公子都会出来凑凑热闹，泛舟听小曲儿，好不惬意。湖上漂浮着大大小小的各色船只，站在这湖边，也能听到船上的嬉笑声、奏乐声。

仔细瞅瞅，还真能瞧见坐在船内，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商女，以及闭眼听曲的公子。旁边的商家阁楼上，也有品着小酒、吟诗作赋的诗人，连天上的明月仿佛都带上了几分诗意。

「哈哈，玲玲，你若是在这灯会上看上哪家的公子哥儿，回去让爹爹给你说媒。」沈灵茹笑呵呵地对我说。

我忍不住在心里翻个白眼，想不到女主还挺早熟的。不过，瞅了半天，我也算明白了，这灯会就是古代大型的青年男女社交现场。

沈灵茹一双大眼睛滴溜溜地扫过路过的少年们，眼里装满了少女的心事和期待。

唉，我在心里叹了口气，此时女主还不知道自己和男主的虐恋深仇呢。

想到李维安，我这才猛然清醒过来，差点忘了这茬！我也开始留意身边来来往往的人群里，身着华服的公子哥们。等我回过神来时，沈灵茹却被挤没了。我晕，李维安没找着，女主还丢了。

其实小说开始于李维安十七岁封王之时，主角们少年时期的故事，大多是回忆，大部分被作者一笔带过，更别提这种和女配的回忆了。虽然看过小说的我知道什么要发生，但发生的时间，怎么发生的，如今身为女配的我却完全不知道。

我就这样漫无目的地走着，湖边有一群男男女女围在一起放孔明灯，灯忽地一下升起来，登时照亮了半边天空。人群中的欢呼此起彼伏，我顺着声响向湖中望去，忽然在万千升起的孔明灯中间，看到那站在对岸，一袭青衣的少年郎。周围微微闪烁的灯火映得他的脸忽明忽暗，少年眉头微蹙，给这满城欢愉的气氛添了一笔惆怅。

真是有点孤傲美人的味道，没有一点烟火味。这是男主无疑了，这明晃晃的主角光环！我突然有点明白，女配为啥一见男主误终身了。

但是我！21 世纪的新女性，绝对不会被美色蛊惑，于是赶紧穿过桥往对岸跑去。

李维安有些疑惑地望着我，我也尴尬地回望他，完了，跑得太急，忘记想开场白了。

「呃.....那个，能认识一下吗？」我在说什么？这什么搭讪烂招啊，我突然明白了自己母胎 solo 的原因。

「为什么？」嚯，这李维安声音还蛮好听的，简直要苏断腿。不愧是男主光环。

「那个.....我从没见过像公子你这样玉树临风、风流倜傥的男子，一看就气质不凡，日后一定大有作为。」彩虹屁，谁不会。

李维安脸上没太多变化，本来微微皱着的眉心却舒展开了。

我知道是这彩虹屁有效果了，连忙乘胜追击：「能在这灯会遇到也算是缘分，不如咱们到前面的酒楼里坐坐，喝酒赏月，再作作诗？」看他不说话，我连忙接着说，「包间！我请客！」说完还豪迈地拍了拍胸脯。

我当然不会吟诗作赋，更不会喝酒，但是当务之急是要把他跟书童带进小屋藏起来，不让他们遇袭。

身边的书童面露难色，在李维安身边耳语几句，我连忙说：「我区区一个弱女子，难不成还能害你俩不成！」

李维安嘴角动了动：「好。」

我欢天喜地，连忙一手拉着李维安，一手拉着小书童就冲进了最近的一家酒楼：「老板，最好的包间！」

等真的在包间里坐下来，我们却大眼瞪小眼，傻眼了。毕竟我是真的不会活跃气氛，也不会古人吟诗作赋那一套。李维安也不说话，安静地看着我，那表情仿佛在说，我看你能搞些什么幺蛾子。

太尴尬了，太尴尬了。简直比大学刚开学时，错入男厕所还尴尬。这一瞬间，我突然深刻领悟了什么叫最怕空气突然安静。

「咳咳！」我抓了抓脸：「床前明月光，疑似地上霜，举头往明月，低头思故乡。」我摇头晃脑，作诗我不会，背诗我还是可以的吧。对不起，李白大师，盗用一下你的作品。

李维安喝了口茶，忍俊不禁。

小书童看了我一眼，慢慢开口：「姑娘，你背李仙人的诗做什么？」

这本书不是架空背景吗？咋还知道李白？

「才疏学浅，只能借诗仙的词句抒发胸中情感。」

.....

我决定闭嘴。我和男主没有共同话题。谁知道这些古人喜欢聊什么东西。

「玲玲！」包间的门突然被打开了，沈丞相带着几个侍卫走了进来，身后还跟着沈灵茹。一看见我，沈灵茹立马扑了过来：「玲玲！终于找到你了！」

我偷偷看了一眼李维安，他也正好朝我们的方向看来，想必是一眼就看到了女主，眼里闪过一丝惊讶之色。

「臣参见四皇子！」沈丞相一眼认出了坐在对面的李维安：「小女年幼无知，如有冲撞四皇子之处，还请四皇子多多担待。」

看小说的时候不觉得，如今现场看见一个年过四十的大叔毕恭毕敬地参拜十六岁的少年，感觉这画面真有点不和谐。

很明显，李维安非常习惯，脸上表情冷冷的，开口一股子大人腔调：「丞相多虑了。令千金天真烂漫，还吟得一首好诗。」

这话听着怎么那么不对呢。

苏灵茹此时也注意到了李维安，两人眼神对上的一瞬间，我仿佛听到了噼里啪啦的电流声。

「天色已晚，不如让微臣送四皇子回宫。」

我想到本应该发生的刺客一事，连忙说：「对对对！你看这大晚上的，多危险！让爹爹送你们回去吧！」

沈丞相瞪了我一眼。瞪我干吗！我是为了救命！

李维安扫了我一眼，拱了拱手：「那劳烦丞相了。」

「难为四皇子了，要委屈你和臣女挤同一辆马车了……」沈丞相难为情地开口。

「我可以走路！我可以走路！」看了看那个确实不太大的马车，我就不当一百八十瓦的大灯泡了，赶紧让男主女主多联络联络感情。

李维安意味不明地看了我一眼，接着便和苏灵茹进了马车，我和书童并肩走在马车两旁。我突然意识到，我还真是个小姐的身子，丫鬟的命。

我觉得我应该已经搅和黄了此次的书童刺杀事件，想到这里，我愉快地哼起了小曲儿。

您的会员即将到期

还剩 4 天到期，最低 9/月续费免费参与千场课程

立即续费 ▶

评论 17



写下你的评论...



丽达与天鹅 Lv8

前面还是沈灵茹，怎么后面成了苏灵茹。🤔

2020-07-17



11

[查看全部评论 >](#)

[点击查看下一节 ∨](#)

桃花眼的诱惑